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與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先進科技學系

合作辦理跨國雙學位制協議書

根據 2007 年 7 月 11 日訂立之「國立中興大學與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合作辦理跨國雙學位制協議書」，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與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先進科技學系同意簽署辦理跨國雙學位制協議書。

一、目的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與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先進科技學系共同合作辦理跨國雙學位制計畫，確保參與本計畫之兩校學生可以獲得兩校學位。

二、名稱

此計畫之名稱定為「合作辦理跨國雙學位制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三、學位

完成本計畫的學生，除原就讀學校所頒發之學位外，依據根據雙方學校規定，參與學生也會獲得接待學校頒發之正式學位。

四、甄選方法及修課規定

參與本計畫之學生甄選方法及課程內容，由兩校之院系透過協商另行規定。相關細節另於本協議書之附錄中訂定。

五、在學期間

參與本計畫學生之修業期限，由雙方協商決議。相關細節另於本協議書之附錄中訂定。

六、雙學位頒發條件

參與本計畫學生之學位頒發條件，由雙方協商決議。相關細節另於本協議書之附錄中訂定。

七、費用

參與本計畫之學生依原就讀學校之規定繳費，而毋須繳納接待學校之費用，但修習本計畫外之課程，則須支付相關費用。

八、參加名額

參與本計畫之學生名額，每年來自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機械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最多共四名。

九、英語能力要求

參與本計畫學生的英語能力要求，將由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與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先進科技學系的相互討論來決定。

十、效力

本協議書自簽署之日起生效。若國立中興大學與日本豐田大學終止兩校所簽訂之「合作辦理跨國雙學位制協議書」，本協議書亦同時喪失效力。若有一方欲終止或修改本協議書之內容，須於當

學年結束前90天以書面通知對方。然而參與本計畫學生，將維持其先前協議的身份直到本協議終止之學年止。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日本豐田工業大學先進科技學系

Jun-Yen Uan 博士

教授兼系主任

日期：

Hiroyuki Sakaki 博士

校長

日期：

Fuh-Sheng Shieu 博士

校長

日期：